

院所系別		人文社會學院 文化創意產業研究所碩士班	
身分別		一般生	
報考增訂資格		無	
組別		無	
招生名額		7	
研究領域		文化研究、設計產業、創意生活產業、傳播產業、文化展演產業等相關領域	
甄試項目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 (50%)	審查項目
	第二階段	面試 (50%)	資格
甄試項目		1. 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正本(應屆畢業生請檢附入學至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歷年成績單；若符合提前畢業者，須在歷年成績單註明：「該生符合畢業標準」)。 2. 學習及研究計劃。 3. 工作經歷或能力證明，如專題報告、著作、證照、英檢證書、競賽得獎證明及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能力證明。	
甄試項目		由第一階段成績擇優參加面試，參加第二階段名額為招生名額 3 倍，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，一律取得面試資格。	
成績計算	第一階段		1. 資料審查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 2. 第一階段成績=資料審查成績×50%
	第二階段		1. 各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 2. 總成績=資料審查成績×50%+面試成績×50% 3. 各甄試項目成績分數乘以比例後取至小數點第三位（第四位四捨五入），總成績為各甄試項目分數乘以比例後合計，取至小數點第二位（小數點第三位四捨五入）。
同分參酌順序		依 1.面試分數 2.資料審查分數順序比較，分數較高者優先錄取，若均仍相同，本系(所)得通知同分考生另辦面試以決定錄取順序，面試時間、地點由本系(所)決定之，考生須配合參加不得異議，面試未到者視同放棄。	
其他規定事項		1. 任一甄試項目缺考或原始分數零分者不予錄取。 2. 若有錄取不足額，或於備取生遞補作業截止後如仍有缺額時，其缺額得併入 100 學年度本系所碩士班之一般招生考試名額	
系所聯絡方式		聯絡人：陳慧津老師 電話：07-3814526 轉 3231	
		E-mail: kboffice01@cc.kuas.edu.tw 網址: http://www2.kuas.edu.tw/edu/cd	